

2023年济宁市司法局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部署督察工作。

2. 承担统筹规划全市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市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3. 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重要地方性法规草案、市政府规章草案。承担审查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的责任。负责立法协调工作。

4. 承办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工作。负责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实施情况的评估工作。负责协调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清理、编纂市政府规章工作，对地方性法规提出清理或者修改意见。承担市政府规章报送备案工作。承担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市政府签署协议、合同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对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5. 承担统筹推进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市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市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市政府行政裁决的综合协调和指导工作。

6. 负责综合协调全市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市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

7. 承担统筹规划全市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全市依法治理 -3-

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所、社区司法行政工作室建设和基层法律服务、安置帮教工作。

8. 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和仲裁管理工作。

9. 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10. 指导、监督全市社区矫正工作。

11. 负责济宁监狱管理工作，贯彻执行监狱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监狱工作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组织济宁监狱刑罚执行和改造罪犯工作，监督检查济宁监狱的执法活动，确保监管场所的安全稳定。监督管理济宁监狱的国有资产，领导监狱企业生产经营管理机构，并承担保值增值的责任。按规定负责济宁监狱企业生产经营收益的管理使用。

12. 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戒毒场所的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全市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13. 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等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4. 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和干警队伍建设。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县（市、区）司法行政部门负责人。负责协同推进司法行政系统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15. 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

16. 负责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机关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领导所属单位抓好党的建设工作。按照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委委员单位职责分工做好相关工作。

17.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8. 职能转变。按照党省委、省政府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法律服务行业监管方式，负责已划转至行政审批部门的行政许可及关联事项中的事中事后监管，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便民化，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二、机构设置情况

济宁市司法局单位预算包括：济宁市司法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489.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89.04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46.31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1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6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0.8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89.04	本年支出合计	2,489.04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489.04	支出总计	2,489.04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489.04	2,489.04	2,489.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46.31	2,246.31	2,246.31									
204	06		司法	2,246.31	2,246.31	2,246.31									
204	06	01	行政运行	1,934.31	1,934.31	1,934.31									
204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00	312.00	3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19	119.19	119.1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19	119.19	119.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35	95.35	95.3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4	23.84	23.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68	42.68	42.6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8	42.68	42.6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72	41.72	41.7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6	0.96	0.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86	80.86	80.8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86	80.86	80.8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86	80.86	80.86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计	2,489.04	1,743.04	74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46.31	1,500.31	746.00				
204	06		司法	2,246.31	1,500.31	746.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1,934.31	1,500.31	434.00				
204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00		3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19	119.1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19	119.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35	95.3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4	23.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68	42.6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8	42.6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72	41.7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6	0.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86	80.8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86	80.8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86	80.8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89.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46.31	2,246.3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19	119.1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68	42.6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0.86	80.8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89.04	本年支出合计	2,489.04	2,489.0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收 入 总 计	2,489.04	支 出 总 计	2,489.04	2,489.0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2,489.04	1,743.04	1,565.47	177.57	74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46.31	1,500.31	1,322.74	177.57	746.00
204	06		司法	2,246.31	1,500.31	1,322.74	177.57	746.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1,934.31	1,500.31	1,322.74	177.57	434.00
204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00				3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19	119.19	119.1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19	119.19	119.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35	95.35	95.3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4	23.84	23.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68	42.68	42.6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8	42.68	42.6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72	41.72	41.7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6	0.96	0.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86	80.86	80.8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86	80.86	80.8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86	80.86	80.8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743.04	1,565.47	177.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87.07	1,287.0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9.40	309.4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1.36	441.3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0.41	280.4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5.35	95.3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3.84	23.8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13	14.1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80.86	80.86	
301	14	医疗费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72	41.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07		176.07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0		20.0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00		7.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10		0.1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00		16.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0		12.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3.00		3.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4.00		4.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7.50		7.5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4.40		14.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6.26		56.2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1		33.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40	278.40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42	2.42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75.19	275.19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79	0.79	
310		资本性支出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50		1.5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1.50		1.5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经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经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7.00		12.00		12.00	5.00	13.00		9.00		9.00	4.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济宁市司法局单位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济宁市司法局单位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743.04	1,743.04	1,743.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87.07	1,287.07	1,287.0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9.40	309.40	309.4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1.36	441.36	441.3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0.41	280.41	280.4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5.35	95.35	95.3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3.84	23.84	23.8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13	14.13	14.1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80.86	80.86	80.86						
301	14	医疗费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72	41.72	41.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07	176.07	176.07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0	20.00	20.0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00	7.00	7.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10	0.10	0.1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00	16.00	16.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0	12.00	12.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3.00	3.00	3.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4.00	4.00	4.00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1.00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7.50	7.50	7.5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4.40	14.40	14.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1.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6.26	56.26	56.2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1	33.81	33.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40	278.40	278.40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42	2.42	2.42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75.19	275.19	275.19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79	0.79	0.79						
310		资本性支出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50	1.50	1.5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1.50	1.50	1.5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746.00	746.00	746.00					
办公楼运行经费	其他运转类	400.00	400.00	400.00					
信息网络租赁及维护项目	其他运转类	34.00	34.00	34.00					
普法宣传、人民调解、依法治市等司法行政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312.00	312.00	312.00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合计	239.50	239.50	239.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9.50	239.50	239.50					
204	06		司法	239.50	239.50	239.5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214.50	214.50	214.50					
204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0	25.00	2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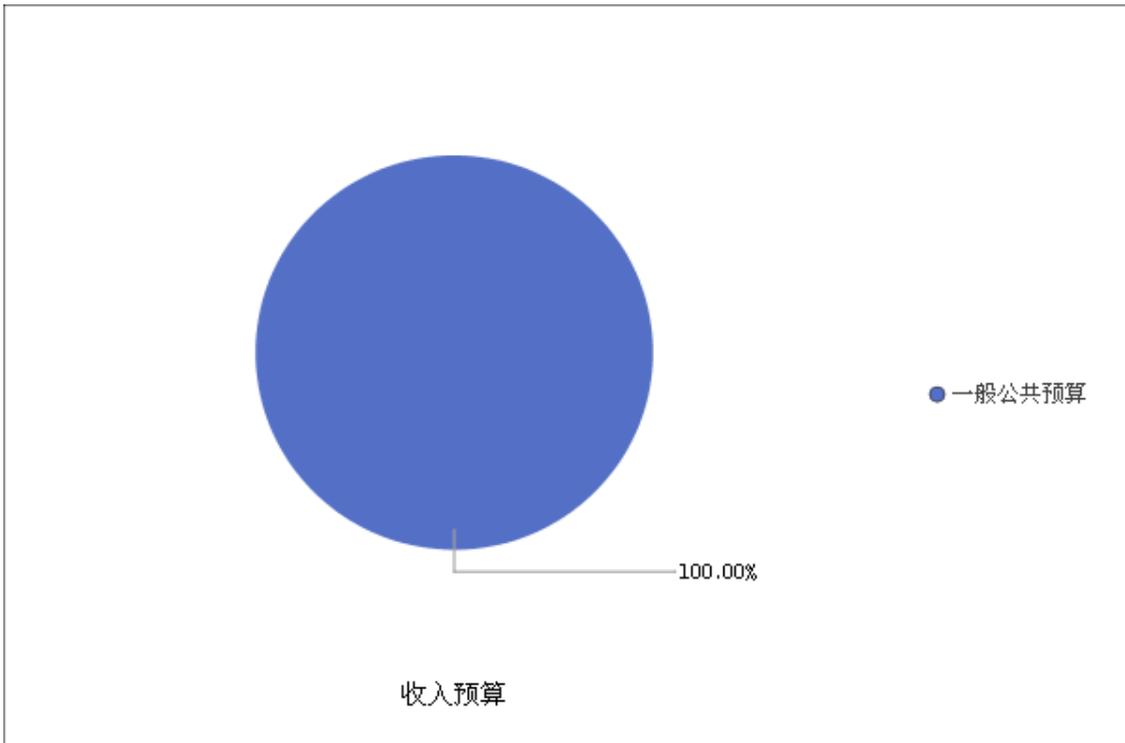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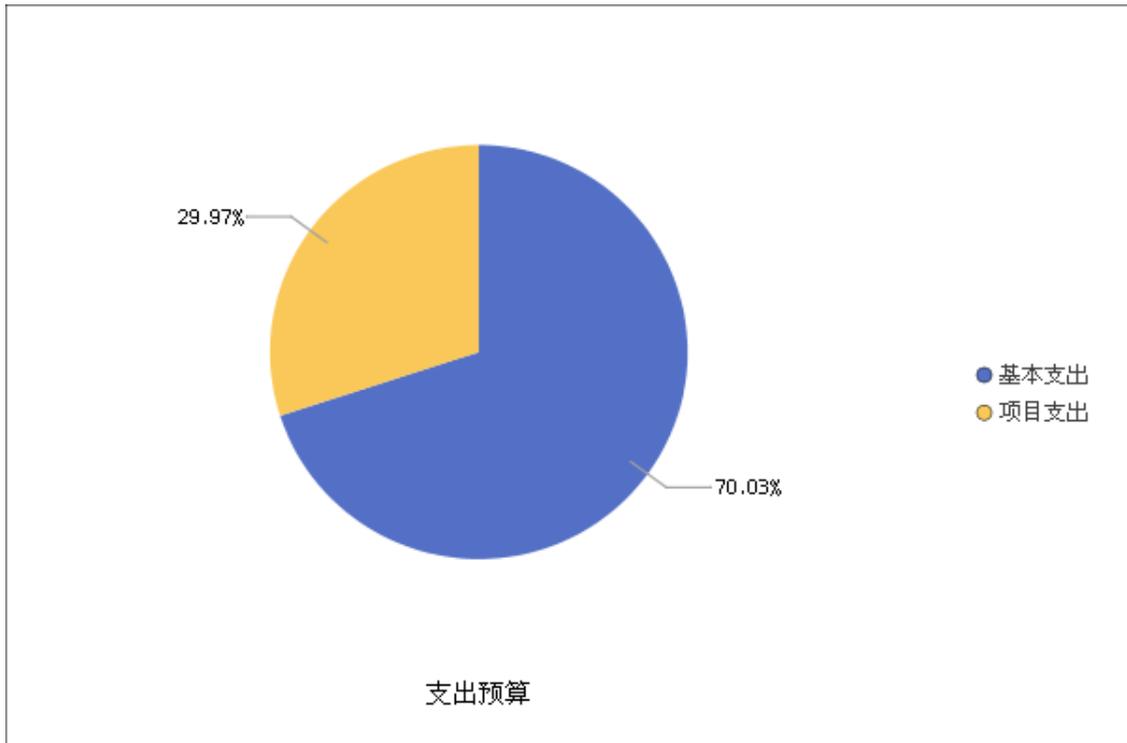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济宁市司法局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济宁市司法局单位2023年收入预算2,489.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489.04万元，占100.00%。



(二)支出预算：济宁市司法局单位2023年支出预算2,489.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43.04万元，占70.03%；项目支出746.00万元，占29.97%。



(三) 增减变化情况：2023年收支预算2,489.04万元，比上年减少694.21万元，下降21.81%，其中：

1. 收入预算2,489.04万元，比上年减少694.21万元，下降21.8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89.04万元，比上年减少694.21万元，下降21.81%、政府性基金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2. 支出预算2,489.04万元，比上年减少694.21万元，下降21.81%，其中基本支出1,743.04万元，比上年减少101.27万元，下降5.49%；项目支出746.00万元，比上年减少592.93万元，下降44.28%；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结转下年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3. 收支预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济宁市司法局单位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13.00万元，比上年减少4.00万元，下降23.5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0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00万元，比上年减少3.00万元，下降25.00%，主要原因是节约运行成本。

3. 公务接待费4.00万元，比上年减少1.00万元，下降20.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

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3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77.57万元。较2022年预算171.95万元，增加3%。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等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239.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38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济宁市司法局单位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行政执法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无。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3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济宁市司法局2023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3个，预算资金746.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46.00万元。拟对普法宣传、人民调解、依法治市等司法业务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1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12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普法

宣传、人民调解、依法治市等司法业务等项目支出2023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人民调解、依法治市等司法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济宁市司法局13401	实施单位	济宁市司法局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项目期	2023.1.1- 2023.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12	
		其中:财政拨款	31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市司法局三定方案中职能配置和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工作安排,为全面履行工作职责,设立此项目。主要支持开展做普法宣传、依法治市、执法监督等法治工作,人民调解、社区矫正等司法行政业务工作,律师涉法涉诉、法律顾问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推进全面依法治市、依法行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更加优化;行政执法监督手段进一步强化,监督检查覆盖率100%,重点行业、领域行政执法行为社会满意度明显提高;重点加强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和律师参与法律服务工作,矛盾纠纷防范化解机制进一步完善,人民调解案件调解成功率95%以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配套体系更加完备,服务水平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控制	≤312万元
			人民调解“以案定补”补贴预算数	≤60万元
			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值班补助预算数	≤8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编普法教材次数	=1次
			法治文艺演出场数	=30场
			宪法宣传日集中宣传活动次数	=1次
			法治主题宣传活动次数	=3场次
			法治督察次数	≥2次
			召开依法治市委员会会议次数	≥2次
			社区矫正工作检查次数	=2次
			对律师机构、人员考核次数	=1次
			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值班人次	≥1500人次
			评查法律援助案件次数	=1次
			组织开展行政应诉培训次数	=1次
组织开展合法性审核业务培训次数			=1次	
组织全国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次数	=1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人民调解“以案定补”案件回访率	=100%
			普法教材完成质量合格率	=100%
			全国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事故发生率	=0%
		时效指标	法律顾问等劳务费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调解成功率	≥95%
			普法宣传受众人数	≥300万人次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普法宣传知晓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行政应诉和合法性审核业务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运行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济宁市司法局13401	实施单位	济宁市司法局
项目类别		运转类项目	项目期	2023.1.1- 2023.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负责做好办公楼房屋、水电、电梯、绿化等日常维护及维修,保障办公网络畅通及安全,做好安保巡防巡查等工作,保障办公大楼状况良好,确保办公楼水电暖、网络等正常运行,为司法行政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后勤保障,促进司法业务工作有效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控制	≤400万元
			物业管理费支出标准	≤38元/平方米、年
			电费标准	≤0.75元/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梯年检次数	=1次
			电梯维保次数	=1次/月
			消防维保次数	=12次/年
			化粪池清理次数	=1次/年
			空调系统检修次数	=1次/月
			办公区防疫消杀次数	=2次/天
			垃圾清运次数	=1次/天
		质量指标	办公楼物业、水电暖正常运行率	≥95%
			物业有效投诉处理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楼水电暖、网络等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受益人数	≥350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司法局工作持续推进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本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本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所属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为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医疗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住房公积金支出。